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 函

地址：80768高雄市三民區覺民路366號7樓

承辦單位：人事室

承辦人：人事管理員陳碧森

電話：073954648

電子信箱：chenps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警少隊人字第10370110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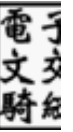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（隨文引入）(6917901\_10370110500A0C\_ATTCH2.pdf)

主旨：本隊訂於103年3月12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至5時，辦理「103年度『幸福高雄，創新卓越』學習列車—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與公務倫理」研習活動，請鼓勵 貴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103年度「幸福高雄，創新卓越」學習列車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加強員工廉政及公務倫理的正確觀念，爰辦理旨揭研習活動。本活動訂於103年3月12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至5時，假市府警察局三民第二分局10樓大禮堂舉行，特聘請法學專家學者以實例講演，參加人員請於當日下午2時前就座完畢。
- 三、全程參與活動者依規定核與終身學習時數3小時，未辦理報到或報到後中途離席者，不發給研習時數，主辦單位並得視出席情況辦理簽退。
- 四、本活動採自由上網報名方式，請各機關學校人事單位協助同仁於103年3月11日前由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（登



入/學習資訊/搜尋資料鍵入「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與公務倫理」之研習會名稱，完成報名程序。

五、本活動協辦機關：三民第二分局、鳳山地政事務所、西區稅捐稽徵處、苓雅區衛生所；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

副本：本隊人事室

2014-02-14  
13:06:12  
交 章

隊長 陳俊吉

裝



訂



線